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任何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China Jinma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817)

發行境內無擔保中期票據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金茂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金茂」)已於2023年7月21日完成向合資格投資者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的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第二期票據」)。第二期票據的期限為三年，最終票面利率為3.53%。

發行第二期票據的所得款項擬用於補充本公司已用於償還到期票據的營運資金。

第二期票據發行及流通情況的有關公告已刊發於中國貨幣網網站(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及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網站(www.cfae.cn)。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增根

香港，2023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張增根先生(主席)、陶天海先生、宋鏐毅先生及喬曉潔女士；非執行董事程永先生、陳愛華女士、安洪軍先生及陳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錫嘉先生、孫文德先生、高世斌先生及鍾偉先生。